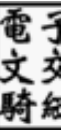
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曾鳳嬌
電話：08-7320415#3672
傳真：08-7334090
電子信箱：a251835@oa.pt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巒鄉萬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047853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五 (3748535_11047853100_1_3748535_11047853100_1.pdf)

主旨：貴校申請砍除部分校園樹木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校110年9月27日屏巒國總字第1100003785號函。

二、校園樹木移除樹種及數量：

(一)榕樹1棵、樟樹1棵、七里香1棵，因感染褐根病樹木位於校門口，有立即危險，農業處已納入本年度褐根病防治標案辦理，樹木移除務必刨除樹根，填平地面，以維護師生安全；另如需復栽，則優先栽種臺灣原生種植物，且應採適地適用原則，以維持校園綠化；移除褐根病植株及殘根建議以焚化處理，避免二次感染健康植株，砍除感染褐根病樹木時，請確實好施作器具消毒作業，防止褐根病菌擴散；土壤消毒部份，請檢具褐根病確診報告，進行相關處置流程，另案報府辦理。

三、請於砍除樹木完成後一週內，逐株檢附砍除及修剪前、後之清晰照片，報府備查。

四、為避免干擾學生學習，請儘量於假日施工並做好相關安全



措施，以維護人員安全。

五、檢附樹木褐根病診斷鑑定與防治標準作業程序一份。

正本：屏東縣萬巒鄉萬巒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